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管理法治化水平

陇南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 侯建平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法治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坚定不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陇南市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应急管理各领域、全过程，以法治思维提升应急管理能力，以法治方式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护航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 一、坚持深学笃行，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

一是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干部职工集中学习计划，每年定期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做到凝心铸魂。二是积极推行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制定《陇南市应急管理局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制度（试行）》，全面深入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在《陇南市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清单》基础上，新增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形成《陇南市应急管理局领导干部年度学法清单》，供领导干部常态化学习，切实发挥“领头雁”示范引领作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三是强化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解读。连续三年由分管领导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从不同角度对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解读，不断提高应急管理干部运用法治思维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

### 二、坚持依法管理，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忠实“践行者”

一是修订完善《陇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及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更新《市政府领导安全生产工作清单和2025年度工作任务清单》、印发《陇南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开展督查检查，进一步靠实各级党委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二是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开展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攻坚”行动，创新推行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攻坚”行动风险隐患有奖举报制度，兑现奖金7次共18300元。三是及时启动《陇南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总体预案的修订工作，确保预案能够更好地适应新形势下的应急管理需求，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四是结合陇南实际提出并持续推广自然灾害防范“五个机制”，成功应对多轮次强降雨过程，确保安全度汛。五是全面落实全省森林草原防灭火“8311”制度，编制《陇南市、县区、乡镇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清单》，构建了防火工作的严密责任体系。六是联合多部门出台《关于切实发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服务功能助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实施方案》，进一步发挥保险机构参与开展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助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 三、坚持严格执法，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执行者”

一是在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因机构改革撤销后，积极汇报市委、市政府、市委编办等单位，争取科室和人员编制，明确执法队撤销后，执法事项的承接单位，做到了执法工作不断档、不停顿。二是全面梳理形成《陇南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陇南市应急管理局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进一步明确执法主体、执法依据、执法层级、执法频次和执法方式，坚决避免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以及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等行为，确保执法标准一致、要求统一。认真落实应急管理部、省应急管理厅“首违不处罚”和“两轻一免”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确保处罚公正、合理。三是及时修订《陇南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进一步明确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范围、程序等，使我局法制审核更加规范合法。将一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工作人员调整到法制审核岗位，充实了工作力量。全面整改落实市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反馈问题，“举一反三”开展同类问题整改。四是邀请市司法局业务人员为我局执法人员开展“陇上e企查”涉企行政检查系统专题培训，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提升执法人员行政检查能力和水平。

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是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陇南市水务局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方位贯彻“四水四定”原则，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着力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涉水矛盾，水务系统依法治水的能力明显提升。

### 一是认真学习筑牢法治思维

健全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年终述职述法制度，引导领导干部自觉带头学法，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列入党组会议“第一议题”，纳入年度领导干部学法清单。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培训班（基层河长专题）2期，邀请专家教授，结合工作实际、运用典型案例着重从习近平法治思想、河湖长制、河道管理、水行政法律法规等方面进行全面系统的讲解，培训学员127人。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

# 依法治水保安澜

陇南市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苏浩

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培训、全省公务员网络学习培训、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行政执法人员网络学习等多层级、多维度的培训学习，提升党员干部依法行政的能力。

### 二是加强执法整治突出问题

联合检察、公安、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开展巡河活动，实地查看“三江一水”等重点水域周边环境、沿河生态环境保护等，集中排查整治侵占河湖、妨碍行洪安全、破坏水工程、非法采砂、非法取水、人为造成水土流失等问题。扎实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仔细摸排“三江一水”流域河道采砂问题，联合检察机关蹲点对礼县清水江流域、西水康成界河段、白龙江武都区两水镇段等采砂加工点进行清理整治，共拆除清退不在规划范围内的违规砂石加工点30处，出动执法人员492人次，车辆147车次，下发《检察意见书》44件，依法查处河道非法采砂案件9起。在征收水资源费方面，实现了以往“上门催”到“主动缴”的转变，征收市级取水企业水资源费15家610万元。

### 三是依法深入开展联合行动

联合检察机关印发《持续深入推进“携手清四乱、保护母亲河”实施方案》《关于建立“河长+检察长”协同工作机制的实施方案》，协同开展全省河湖塑料污染治理和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等专项活动，清理整治“四乱”问题256个，通过依法治河护河，水生态修复成效显著，白龙江、白水江、西汉水等流域河湖面貌实现美丽嬗变，白鹭与鱼鹰相逐，灰鹭与野鸭嬉戏，呈现了一幅水清岸绿、鱼翔浅底、飞鸟云集的美丽生态画卷。聚焦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管理、河湖治理保护、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保护和水土保持等涉水重点监管领域，细化细化会商研判、线索移送、调查取证、案情通报等重点协作内容，推动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检察公益诉讼有效衔接。

### 四是大力宣传提高法治意识

依托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开展现场涉水法律法规、水利制、水土保持、防汛抗旱等水利科普信息，市县水务部门出动水法宣传车80台次，搭建宣传台130个，发放《水法》《长江保护

法》《节约用水条例》等水法律法规彩页、宣传画/册等约5万余份(册)，宣传品1万余套，有效借助抖音短视频、互联网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开展涉水法律法规宣传，提高群众用法、守法意识。

### 五是优质服务助企纾困解难

持续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制定“容缺受理”事项清单，践行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的服务理念，实现政务服务“全程网办”，企业和群众办事“只提交一次材料”。及时规范修订服务指南，细化要素设置和说明注解，设置申报样例、样表，方便企业和群众申报，动态化更新水利部行政许可事项26项，优化线下和线上事项办理各类申请表格，累计办理行政许可13项，公共服务10项，水利服务事项147项。班子成员到市政务服务大厅以工作人员身份开展“坐窗口、亲自办、走流程”活动，为用水企业现场办理取水许可证申领业务，体验网上办事全流程，为企业现场普及水利法规和政策，并实地走访用水企业，着力解决企业申领过程中遇到的堵点，以“通”治“堵”推动服务提质增速。

# 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法治力量护航林草生态高质量发展

陇南市林业和草原局党组书记、局长 黄辉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更是林草生态保护工作的法治灯塔。陇南市林业和草原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以林长制为总抓手，将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贯穿林草工作各领域、各环节，统筹推进法治建设与重点工作深度融合，以坚实的法治保障推动陇南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五个新陇南”筑牢生态法治屏障。

### 一、深学细悟铸根基，让法治思想融入林草工作血脉

法治建设，思想先行。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构建“党组引领学、全员系统学、结合实践学”的学习体系，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森林法》《草原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古树名木保护条例》《甘肃省自然保护区条例》等法律法规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职工培训30期，实现执法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全覆盖，推动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市直林草系统157名执法人员全部持证上岗，聘请专业律

师担任法律顾问，为执法办案、政策制定提供全程法律支撑。

### 二、规范执法守底线，以法治利剑筑牢林草安全屏障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是林草资源保护的核心抓手。始终保持打击破坏林草资源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开展专项整治行动，2025年全市查处林政案件69起，办结67起，结案率97%，恢复林地3.67公顷、草地0.18公顷，罚款132.5万元；联合公安部门开展“网盾”“清风”行动，查办涉野生动植物案件31起，打击处理39人，切实守护林草资源安全。聚焦森林草原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重点领域，以法治手段压实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火“8311”工作措施，开展“百日攻坚”行动，排查火灾隐患764余处，整改问题1226条，实现连续36年无重大及以上森林草原火灾；开展“护松2025”“绿盾2025”专项行动，提前一年拔除康县松材线虫病疫区，全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0.18%，无公害防治率98.77%。同时，完善“林长+检察长+警长”“河湖长制+林长制”协同联动机制，形成执法合力，让法治成为生

态保护的坚强后盾。

### 三、创新服务提质效，用法治思维保障林草改革发展

法治建设既要守底线，更要促发展。坚持以法治为引领，深化林草领域“放管服”改革，梳理整合林地草地征占用审核审批流程，建立审批材料清单和准入正流程清单，实行“一站受理、内部流转、限时办结”模式，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成立试点工作专班，建立“三级工作体系”，累计发放林地不动产权证51本、经营权证3本，县开展林票制度量化收益权5880万元，全市林权抵押贷款达1.18亿元。优化林木采伐管理，全年审批采伐证161份，实现生态保护与资源合理利用有机统一。同时，开展林权历史遗留问题排查，梳理问题24571宗，成功化解8704宗，化解率35.4%，切实维护林权所有者合法权益，以法治保障林草改革落地见效。

### 四、普法学法浓氛围，以法治文化厚植生态保护共识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结合林草工作实际和执法需求，充分利用“3·12植树节”

“爱鸟周”“野生动物保护月”“森林法宣讲周”“12·4国家宪法日”等主题日，开展多种形式法制宣传活动。重点组织以“完善保护体系，护佑候鸟迁飞”为主题的“爱鸟周”活动，承办全市草原普法宣传月活动，联合市人大常委会工委举办《古树名木保护条例》宣传活动，围绕“依法保护草原，推动绿色发展”主题，深入林区、企业、校园精准普法。利用陇南林草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解读《建设项目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法规条例，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不断提高群众爱林护林意识和法治观念，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保护的浓厚法治氛围。

林草兴则生态兴，法治强则保障强。市县林草部门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更坚定的法治信念、更扎实的法治举措、更有力的法治行动，推动林草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让法治成为陇南林草生态保护的鲜明底色，以高质量林草法治建设护航“五个新陇南”建设，为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贡献林草力量。

法治是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坚实保障，更是建设人民满意交通的内在要求。陇南市交通运输局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将法治建设贯穿交通运输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全过程，紧扣法治政府建设要求，结合行业实际，扎实推进依法治交各项工作，以高质量法治建设赋能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

### 一是强化统筹引领，夯实法治建设根基

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法治建设各方面全过程，组建由局主要负责人牵头的交通运输法治工作领导小组，构建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履职主抓、执法单位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层层压实落细法治建设责任。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与纪法教育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年度普法计划，全年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宪法》《甘肃省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条例》等行业法律法规学习17次，推动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持续提升。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农村路网规划、高速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等重大工作开展合法性审查，确保行政行为于法有据。配齐配强法律专业人才，聘请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累计为重大决策、案件处理等提供法律支持13次，切实防范法律风险，为法治建设提供坚实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 二是深化改革赋能，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以深化“放管服”改革为抓手，持续推进交通

#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 筑牢陇南交通高质量发展法治屏障

陇南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 赵彦凯

运输领域营商环境法治化建设。动态梳理规范行政权力事项，制定发布涉企行政检查、行政执法、行政许可三大清单，厘清监管职责、压缩自由裁量空间，从源头上规范执法行为。全面推进审批流程优化和线上办理，将一般交通项目总审批时限压减至60个工作日、涉路施工许可压减至9个工作日。开办道路货运企业、大件运输许可等“一件事”办理时限和申报材料精简超50%，实现线下“只进一门”、线上“一网通办”。推动5项道路运输高频政务服务“跨省通办”，道路运输业务全程网上办量达19527件且办结率100%，91项道路水路运输政务服务事项完成数字政府建设，行业电子证照发放率100%。积极推广“陇上e企查”系统，开展专题培训180余人次，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落实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完成259个公路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和220家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同时推动涉企政策“不来

即享”，为市场主体营造稳定、透明、可预期的制度环境。

### 三是规范执法行权，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坚持科学决策、规范执法，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等纳入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做到应审尽审。大力推行“两轻一免”柔性执法制度，对轻微违法行为以教育、劝导为主，让交通执法既有力度更有温度。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双随机抽查5次，检查企业18家，督促整改问题20个，强化公路建设、道路运输等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对11件执法案件开展法制审核；按照“双公示”有关要求，及时在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局门户网站等进行公示行政许可信息24条、行政处罚信息123条，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促规范。

### 四是坚持普治并举，筑牢全民守法防线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和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将普法工作与执法实践深度融合。结合“路政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携手爱路护路、共赴美好前路”等主题普法活动，推动交通运输法律法规走进群众、深入人心。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组织111名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培训、144名执法人员参加全省网络培训、25名干部参加全省学法考试，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培训180余人次，通过系统化培训推动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双提升，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通、执法规范的交通执法队伍。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和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将普法工作与执法实践深度融合。结合“路政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携手爱路护路、共赴美好前路”等主题普法活动，推动交通运输法律法规走进群众、深入人心。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组织111名执法人员参加公共法律知识培训、144名执法人员参加全省网络培训、25名干部参加全省学法考试，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培训180余人次，通过系统化培训推动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双提升，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通、执法规范的交通执法队伍。

### 五是畅通监督渠道，凝聚共治共建合力

始终坚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社会监督作为规范行政行为、提升服务质效的重要抓手。通过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公开栏等多种渠道，全面公开交通法律法规、行政许可条件、行政处

罚程序等信息，设立举报箱、举报电话，畅通12328投诉监督热线，全年受理各类案件6692起，投诉举报、信息咨询等均100%办结，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和矛盾化解工作，通过定点接访、带案下访、上门回访等方式，重点化解征地拆迁、农民工工资支付等领域矛盾纠纷。高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全年承办的57件建议(提案)全部按时答复，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以多元监督推动交通运输工作依法依规开展。

陇南市交通运输局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中央及省、市法治政府建设部署，健全法治建设长效机制，优化决策流程、强化制度保障、深化法治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干部职工和执法人员法治素养和业务能力的，以更实举措、更硬作风推进依法治交，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陇南加快推进交通强市建设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论苑 第1865期